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ODIAN TECHN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6)

##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 中期財務業績摘要

-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合併收入約為人民幣7,606.5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下降約5.3%；
-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合併毛利約為人民幣1,320.0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下降約4.1%；
-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合併經營利潤約為人民幣644.2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下降約17.9%；
-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70.8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下降約33.6%；及
-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每股盈利(不包括非控股權益)約為人民幣2.8分，較2012年同期下降約33.3%。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之同期比較數字。

## **中期業績**

下文載列的合併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集團2013年中期報告所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要求而編製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該中期報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合併收益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7,606,449	8,032,907
銷售成本		<u>(6,286,451)</u>	<u>(6,656,050)</u>
<b>毛利</b>		<b>1,319,998</b>	<b>1,376,857</b>
其他收入	4	188,761	200,93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1,560	(3,6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0,467)	(260,001)
行政開支		<u>(675,653)</u>	<u>(529,174)</u>
<b>經營利潤</b>		<b>644,199</b>	<b>784,983</b>
財務成本	5	(405,839)	(319,07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		<u>12,619</u>	<u>7,856</u>
<b>稅前利潤</b>	6	<b>250,979</b>	<b>473,767</b>
所得稅	7	<u>(18,726)</u>	<u>(71,498)</u>
<b>本期利潤</b>		<b><u>232,253</u></b>	<b><u>402,269</u></b>
<b>利潤歸屬於：</b>			
本公司權益股東		170,829	257,193
非控股權益		<u>61,424</u>	<u>145,076</u>
<b>本期利潤</b>		<b><u>232,253</u></b>	<b><u>402,269</u></b>
<b>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b>	8	<b><u>2.8</u></b>	<b><u>4.2</u></b>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3年6月30日 —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56,136	12,896,669
投資性物業		384,762	364,497
預付土地租賃款		926,828	933,527
無形資產		1,253,948	1,170,999
商譽		57,591	57,591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449,252	478,011
其他權益投資		238,479	329,8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36,566	3,864,187
遞延稅項資產		285,330	249,765
		<hr/>	<hr/>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0,788,892</b>	<b>20,345,067</b>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b>流動資產</b>			
存貨		3,270,445	3,306,934
應收建造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2,702,321	1,946,700
應收賬款及票據	9	14,868,137	14,260,72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21,329	1,794,711
可收回稅項		106,274	49,646
受限制存款		262,740	399,119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		2,639,194	4,192,787
		<hr/>	<hr/>
<b>流動資產總額</b>		<b>26,270,440</b>	<b>25,950,620</b>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附註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借款		12,722,653	9,823,4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10	10,323,807	12,276,725
其他應付款項		2,938,794	3,864,609
應付建造合同客戶款項總額		788,048	644,845
應付所得稅		34,071	72,574
質保金撥備		76,546	80,920
<b>流動負債總額</b>		<u>26,883,919</u>	<u>26,763,084</u>
<b>流動負債淨額</b>		<u>(613,479)</u>	<u>(812,46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0,175,413</u>	<u>19,532,603</u>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6,791,831	6,366,579
遞延收益		344,738	331,239
遞延稅項負債		111,879	95,670
質保金撥備		510,598	508,8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4,770	89,168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7,863,816</u>	<u>7,391,477</u>
<b>資產淨額</b>		<u>12,311,597</u>	<u>12,141,12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063,770	6,063,770
儲備		3,308,106	3,218,114
<b>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權益總額</b>		<u>9,371,876</u>	<u>9,281,884</u>
<b>非控股權益</b>		<u>2,939,721</u>	<u>2,859,242</u>
<b>權益總額</b>		<u>12,311,597</u>	<u>12,141,126</u>

## 1 編製基礎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相關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於2013年8月23日經授權發出。

除預計將在2013年年度財務報表中體現的會計政策變化外，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依據為2012年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有關會計政策變化詳情，請參見附註2。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今年迄今為止的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和選擇的解釋性附註。附註包括對若干事件或交易的解釋，該等事件和交易對理解自2012年年度財務報表後本集團財務狀況的轉變和經營業績至關重要。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需要的全部信息。

本中期財務報告尚未經過審計，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將呈送股東的中期報告中。

載於中期財務報告中作為先前已報告信息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信息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表，但該等財務信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可從本公司的法定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在其於2013年3月28日出具的報告中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儘管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存在淨流動負債，本中期財務報告是以假設本集團持續經營的基礎編製。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金額為人民幣22,134,510,000元的未動用銀行授信以滿足其未來的資本需求及其他財務需要。董事們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能滿足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要所必需的流動資金。

## 2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若干新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為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發展：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9-2011周期的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披露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本集團沒有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要求企業在列示未來如果符合若干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時，與永遠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分開列示。本集團關於財務報表中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列示已按此進行相應修改。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個別財務報表」中有關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要求及國際註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其引入單一控制模式，主要視乎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者、參與被投資者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承擔或權利，以及能否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的能力，以決定被投資者是否應該被納入合併範圍。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更改有關會計政策以確定是否對被投資單位具有控制。採納該準則不會改變2013年1月1日本集團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控制權的結論。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企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合營安排、聯營公司以及未合併的結構實體的所有有關披露要求合併在本準則中加以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規定的披露要求較以往的各單項準則中的披露要求普遍更為詳盡。由於該披露要求僅針對整套的財務報表，本集團並未在中期財務報告中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而進行額外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取代現有各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有關公允價值的定義並成為公允價值計量的單一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於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均提供了更詳細的披露要求，其中包括針對中期財務報告的披露要求。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算沒有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9-2011周期的年度改進**

本周期的年度改進包含對五項準則的修訂以及隨後對其他準則的修訂和釋義。其中，《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修訂澄清了特定報告分部的總資產的披露要求，即只有當該分部的總資產信息定期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且其金額與上一年度財務報表相比有重大變化時才需披露。該修訂還要求當分部負債被定期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且其金額與上一年度財務報表相比有重大變化時需予以披露。針對該項修訂，本集團繼續在附註3中披露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披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

該修訂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方面引入新的披露要求。這些要求適用於所有已認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要求確認的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約束的金融工具或交易，無論這些金融工具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規定是否淨額列示。

由於本集團並未抵銷金融工具，也沒有適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需披露的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約束的金融工具，採用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收入指向客戶出售的商品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建造合同、提供服務及服務特許權協議取得的收入和租賃收入。本期內的各重大類別收入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附註)	3,740,639	6,243,940
建造合同收入	2,886,466	1,186,122
提供服務	69,707	29,749
服務特許權協議收入	239,483	70,033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	670,154	503,063
	<u>7,606,449</u>	<u>8,032,907</u>

附註：

銷售商品收入中人民幣282,595,000元(2012年6月30日：人民幣1,582,718,000元)為向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國國電集團公司(「國電」)及其下屬的關聯方建造風力發電場的承包商銷售風力發電機的金額。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按經營範圍(產品及服務)組織的附屬公司管理業務。本集團按與其為進行資源分配和業績評價之用途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所作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呈報四個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將未呈報的其他經營業務歸為「所有其他」。在此類別中的收入主要源於風電場風力發電、銷售其他電力相關產品及物業租賃。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用於衡量可呈報分部利潤的指標為毛利。除獲得有關毛利的分部信息之外，管理層亦獲得有關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財務成本、資產減值、存貨撇減及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的分部信息。

為分配資源及分部業績評估之目的，提供給本集團的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的截至2012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信息如下：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環保	節能 解決方案	風電 產品 及服務	太陽能 產品 及服務	所有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3,722,561	339,393	2,500,365	950,425	93,705	7,606,449
分部間收入	37,364	—	2,470	—	15,975	55,809
<b>可呈報分部收入</b>	<b>3,759,925</b>	<b>339,393</b>	<b>2,502,835</b>	<b>950,425</b>	<b>109,680</b>	<b>7,662,258</b>
<b>可呈報分部利潤 (毛利)</b>	<b>638,367</b>	<b>77,328</b>	<b>447,666</b>	<b>84,757</b>	<b>78,659</b>	<b>1,326,777</b>
折舊及攤銷	179,655	3,848	92,108	141,095	15,249	431,955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轉回)/減值	(249)	3,655	—	(8,308)	—	(4,902)
存貨撇減	—	—	—	50,003	—	50,003
利息收入	20,614	4,595	4,471	3,493	1,414	34,587
財務成本	104,122	368	142,798	129,503	4,673	381,464
<b>可呈報分部資產</b>	<b>17,683,952</b>	<b>2,010,948</b>	<b>14,707,645</b>	<b>8,786,151</b>	<b>1,773,630</b>	<b>44,962,326</b>
本期添置可呈報分部 非流動資產	408,113	10,721	63,882	183,089	2,100	667,905
<b>可呈報分部負債</b>	<b>13,269,753</b>	<b>668,352</b>	<b>12,115,311</b>	<b>7,234,536</b>	<b>643,491</b>	<b>33,931,443</b>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

	環保	節能 解決方案	風電 產品 及服務	太陽能 產品 及服務	所有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1,808,774	332,133	5,752,299	44,789	94,912	8,032,907
分部間收入	19,514	—	169,666	—	18,094	207,274
<b>可呈報分部收入</b>	<b>1,828,288</b>	<b>332,133</b>	<b>5,921,965</b>	<b>44,789</b>	<b>113,006</b>	<b>8,240,181</b>
<b>可呈報分部利潤 (毛利)</b>	<b>371,378</b>	<b>119,500</b>	<b>863,448</b>	<b>(15,490)</b>	<b>86,393</b>	<b>1,425,229</b>
折舊及攤銷	164,712	2,384	90,436	32,629	28,311	318,472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轉回	(138)	(1,167)	—	(11,758)	—	(13,063)
存貨撇減	—	—	—	45,778	—	45,778
利息收入	20,172	2,613	7,927	3,598	965	35,275
財務成本	34,923	102	173,238	25,824	3,727	237,81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環保	節能 解決方案	風電 產品 及服務	太陽能 產品 及服務	所有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可呈報分部資產</b>	<b>15,461,572</b>	<b>2,596,381</b>	<b>13,875,024</b>	<b>9,445,457</b>	<b>1,978,957</b>	<b>43,357,391</b>
本期添置可呈報 分部非流動資產	1,788,766	75,138	391,663	828,077	23,718	3,107,362
<b>可呈報分部負債</b>	<b>12,404,982</b>	<b>674,839</b>	<b>11,340,893</b>	<b>8,024,686</b>	<b>687,418</b>	<b>33,132,818</b>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利潤、資產與負債的調節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可呈報分部收入	7,662,258	8,240,181
分部間收入抵銷	<u>(55,809)</u>	<u>(207,274)</u>
合併收入	<u><b>7,606,449</b></u>	<u><b>8,032,907</b></u>
<b>利潤</b>		
可呈報分部利潤	1,326,777	1,425,229
分部間利潤抵銷	<u>(6,779)</u>	<u>(48,372)</u>
來自集團外部客戶的		
可呈報分部利潤	1,319,998	1,376,857
其他收入	188,761	200,93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1,560	(3,6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0,467)	(260,001)
行政開支	(675,653)	(529,174)
財務成本	(405,839)	(319,07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	<u>12,619</u>	<u>7,856</u>
合併稅前利潤	<u><b>250,979</b></u>	<u><b>473,767</b></u>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44,962,326	43,357,391
分部間抵銷	(456,884)	(504,564)
	<u>44,505,442</u>	<u>42,852,827</u>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449,252	478,011
其他權益投資	238,479	329,821
可收回稅項	106,274	49,646
遞延稅項資產	285,330	249,765
未分配總部及行政資產	1,474,555	2,335,617
	<u>47,059,332</u>	<u>46,295,687</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33,931,443	33,132,818
分部間抵銷	(424,016)	(455,040)
	<u>33,507,427</u>	<u>32,677,778</u>
應付所得稅	34,071	72,574
遞延稅項負債	111,879	95,670
未分配總部及行政負債	1,094,358	1,308,539
	<u>34,747,735</u>	<u>34,154,561</u>

##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06,194	117,030
利息收入	47,924	55,568
非上市權益投資股息收入	2,708	7,032
其他	31,935	21,307
	<u>188,761</u>	<u>200,937</u>

##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	493,657	481,583
減：已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及建造合同的 利息開支	<u>(87,818)</u>	<u>(162,511)</u>
	<u>405,839</u>	<u>319,072</u>

##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款	9,802	9,193
— 無形資產	28,037	24,421
折舊		
— 投資性物業	5,387	3,56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3,973	281,933
研發成本	49,979	50,755
存貨撇減(註)	50,003	45,778
股息及利息收入	(50,632)	(62,60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的淨收益	(13,978)	—

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的損益中已確認人民幣50,003,000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45,778,000元)的存貨撇減。撇減是由於若干太陽能產品市場售價的下降導致其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變現淨值所產生。

## 7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b>本期稅額</b>		
本期撥備	67,154	106,80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附註)	<u>(18,642)</u>	<u>903</u>
	48,512	107,703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u>(29,786)</u>	<u>(36,205)</u>
	<u>18,726</u>	<u>71,948</u>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是按照相關企業所得稅規則和法規確定的在本期估計的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基礎上按25%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25%) 的法定稅率進行計算，但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享受免稅政策或享受12.5%或15%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12.5%或15%) 的優惠稅率。

本集團有一家附屬公司按16.5%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16.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其他海外附屬公司根據相關地域的適用稅率繳納稅款。

附註：

該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金額主要是關於上年度發生的某些研發費用隨後於2013年5月獲得稅務機關允許其加計扣除的批覆，故此對過往年度計提的稅項撥備作出調整。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依據為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人民幣170,829,000元(2012年6月30日：人民幣257,193,000元)以及本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063,770,000股(2012年6月30日：6,055,774,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千股	2012年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6,063,770	5,942,500
於2012年1月發行股份的影響	—	113,274
	<hr/>	<hr/>
於6月30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u>6,063,770</u></b>	<b><u>6,055,774</u></b>

截至2012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不存在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 9 應收賬款及票據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同工程的應收賬款：		
— 國電下屬的關聯方	3,286,994	2,930,806
— 聯營公司	376	—
— 第三方	1,595,502	1,151,661
	<u>4,882,872</u>	<u>4,082,467</u>
合同工程的應收票據：		
— 國電下屬的關聯方	533,115	1,449,447
— 第三方	236,712	280,599
	<u>769,827</u>	<u>1,730,046</u>
經營租賃的應收賬款：		
— 國電下屬的關聯方	611,802	531,402
— 第三方	8,102	8,282
	<u>619,904</u>	<u>539,684</u>
貨物銷售及提供服務應收賬款：		
— 國電	3,174	—
— 國電下屬的關聯方	1,322,925	1,372,583
— 聯營公司	3,488	33,255
— 第三方	7,266,678	6,142,653
	<u>8,596,265</u>	<u>7,548,491</u>

	<b>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b>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貨物銷售及提供服務應收 第三方的應收票據	<u>129,729</u>	<u>495,509</u>
	<b>14,998,597</b>	14,396,197
減：呆壞賬撥備	<u>(130,460)</u>	<u>(135,474)</u>
	<u><b>14,868,137</b></u>	<u>14,260,723</u>

所有應收賬款與票據(扣除呆壞賬的減值虧損)預計將於一年之內收回。

應收賬款按照合同條款支付，一般不設信用限期，開具發票即付款。

於資產負債表日，基於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之日，以較早者為準)的應收賬款與票據及減呆壞賬撥備的分析如下：

	<b>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b>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b>13,766,017</b>	13,001,712
1-2年內	<b>842,976</b>	1,097,910
2-3年內	<b>219,715</b>	139,395
3年以上	<u>39,429</u>	<u>21,706</u>
	<u><b>14,868,137</b></u>	<u>14,260,723</u>

本期／年個別和整體的呆壞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b>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b>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b>135,474</b>	95,772
確認的減值虧損	<b>3,543</b>	42,837
減值虧損轉回	<b>(8,557)</b>	(3,135)
	<hr/>	<hr/>
於2013年6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	<b><u>130,460</u></b>	<b><u>135,474</u></b>

## 10 應付賬款及票據

除金額為人民幣2,249,694,000元的應付票據(2012年：人民幣2,547,088,000元)須於6個月之內償還外，所有應付賬款及票據在對方提出要求之後須立即還款。預計所有應付賬款及票據將在一年之內結清。

## 11 股息

### (a) 就中期應向權益股東支付的股息

截至2012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支付任何中期股息。

### (b) 於中期經批准的就上一個財年應向權益股東支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下一個中期經批准上一個財年的末期 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0)	<u>121,275</u>	<u>—</u>

### (c) 特別股息

如2011年12月9日的本公司招股書所述，根據2002年8月27日財政部頒發的《企業公司制改建有關國有資本管理與財務處理的暫行規定》以及2012年6月3日股東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將須向國電和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國電電力」）支付股息，股息金額等於自2010年11月1日（對本集團國有資產進行估價之翌日）起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產生的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淨額。

根據2012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的決議，董事決定向國電和國電電力分發金額共人民幣338,283,000元的特別股息。該等特別股息已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支付予國電和國電電力。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013年上半年行業和業務回顧

#### 主要行業發展

2013年首六個月，面臨經濟持續增長的重大挑戰，中國政府陸續出台了適用於中國電力及與電力相關行業的一系列新法規及政策措施。該等新措施主要目的為鼓勵中國能源結構多樣化，以及環保及節能行業的進一步發展。

僅就本公告而言，「**中國**」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台灣、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以下為中國政府及監管機構頒佈的一系列主要法規及相關政策措施，預期該等法規及政策措施將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和財務狀況產生實質性影響：

《能源發展「**十二五**」規劃》（「**能源發展規劃**」）。2013年1月1日，中國國務院頒佈的能源發展規劃為中國「**十二五**」期間的能源發展提供藍圖及行動計劃。能源發展規劃量化了針對某些中國能源消費結構、能源供應結構、電力生產組合及減排的調整，其中，預計中國能源消費總量中非化石燃料比重將由2010年的8.6%增加至2015年的11.4%，預計非化石燃料發電機組佔總裝機容量比重將於2015年增至30.0%。能源發展規劃進一步預計中國風力發電和太陽能發電2010年至2015年總裝機容量的年均增長率將分別為26.4%及89.5%，而中國風力發電和太陽能發電的累計裝機容量預計將分別有望達到1億千瓦及2,100萬千瓦。

《關於發展環保服務業的指導意見》（「**指導意見**」）。2013年1月17日，中國環境保護部頒佈了指導意見。該指導意見確認了社會力量對提供優質環保服務所發揮的重要作用，旨在加強政府及社會資本在環保服務行業中的合作，並製造有利監管的环境，促進行業進一步發展。該指導意見設立了以下目標：(1)在「**十二五**」期間，環保服務產業產值年均增長30%，(2)培育一批在全球市場具有競爭力、並能夠提供高質量的環保產品和服務的大型中國企業，及(3)城鎮污水處理設施、垃圾處理、脫硫及脫硝服務運營商的專業化及市場化。該指導意見亦規定各級環境保護的政府部門應採用各種措施促進環保服務業發展。該等措施包括：(a)為環保服務建立及落實適當的定價機制及環保服務徵費政策，在年度土地利用計劃安排中給予污水處理廠等環保項目用地優先權；(b)利用中央財政節能減排專項資金及發展循環經濟專項資金，以直接補助、貼息及獎勵的形式，為環保產業提供財政支助，以及落實對環保服務業的優惠稅收政策，及(c)為環保服務供貨商提供多元化融資渠道，鼓勵外國投資者和民間資本投資該行業，並鼓勵金融機構規定借款人作出遵守環保法規的承諾。

國務院常務會議。2013年6月14日，中國總理李克強先生主持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會議討論制定了大氣污染防治和光伏太陽能產業健康發展的措施。當中，大氣污染防治的措施中包括減少排放量、限制高污染和高耗能行業的新增產能、推動清潔生產、加快能源結構調整、加強實施環保指標約束、推進激勵及約束的機制、加強執法、建立各省及區域的聯合力量、將嚴重大氣污染事件納入地方政府的應急方案範圍以及促進政府機構和企業的污染事故問責制及提高公眾意識和鼓勵公眾污染防治參與。太陽能產業方面，會議集中討論市場機制的利用、推廣太陽能產品和服務的國內消費，並鼓勵整個行業升級和創新。

國家電網的措施。中國國家電網公司（「**國家電網**」）為促進分佈式電源發展，於2013年2月27日頒佈了《關於做好分佈式電源併網服務工作的意見》（「**意見**」）。根據該意見，國家電網承諾會為分佈式電源的電網連接提供有利條件及便利。該意見適用的分佈式電源，是指(i)靠近用戶的分佈式發電系統，致使所發電力可就地利用；(ii)以10千伏或以下的電壓等級接入電網；且(iii)單個併網點總裝機容量不超過6兆瓦。該意見適用於太陽能、風電、天然氣、生物質能和其他可再生能源的分佈式電源。國家電網承諾承擔建設接入公共電網系統的工程及接入目前分散發電系統引起的改造公共電網所需費用。此外，國家電網將免收（其中包括）連接計劃的設計、對連接計劃設計的審查、安裝功率測量設備及檢查和測試電網連接的服務費。

中歐光伏產品爭端解決。2013年7月27日，中國機電產品進出口商會代表中國光伏產業與歐委會就中國輸歐光伏產品貿易爭端達成價格承諾，從而解決了太陽能板的反傾銷爭端。此協議項下，如果95家中國太陽能板出口商向歐洲聯盟（「**歐盟**」）出售太陽能板的價格不低於每瓦56歐分，就可以免交反傾銷稅，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國電光伏有限公司（「**國電光伏**」）從事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也是此95家出口商之一。此政策項下，若按照2012年銷售水平，中國可滿足歐洲約半數對太陽能板的需求。歐盟2012年的消費量約為1,500萬千瓦，中國可提供700萬千瓦而毋須繳付此政策下的關稅。

## 主要業績發展

**利用有利的法規，持續擴大環保業務的規模。**鑒於環保產業具備有利的政策環境，本集團相信此業務擴展潛力巨大，並重點關注此分部的發展。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把握中國政府發佈有關環保服務監管措施的有利機遇而進一步擴大環保業務的規模。本集團的脫硝服務（尤其是本期一些於工程、採購及建造（「**EPC**」）業務模式下進行的脫硝服務）繼續享有快速增長，本集團2013年上半年新簽脫硝EPC合約總容量為19,500兆瓦。本集團亦增加了脫硝服務的關鍵材料—脫硝催化劑的產能至32,000立方米／年。脫硫服務業務方面，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訂立了新的脫硫EPC合約，涉及的容量為4,550兆瓦。此外，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水處理業務亦於經營規模和盈利能力方面錄得顯著增長，這項業務的收入及毛利分別較2012年上半年增加約67.7%及153.9%。本集團於2013年的前六個月中已處理污水104,696千噸。

**經歷風電產品銷售業務的不穩定時期。**中國的風電投資於2012年下半年開始放緩，對本集團風電產品及服務分部主要產品—風力發電機組（「**風機**」）的需求亦隨之下降。本集團加強市場推廣，以保持於業內的市場地位。本集團在相關期間的風機銷量按產品類型的統計數據如下：

	實際完成銷售(套)		訂單記錄(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3年6月30日	
	2013	2012	已確認訂單	成功競標
1.5兆瓦	435	1,038	1,501	1,281
2.0兆瓦	32	36	238	146
3.0兆瓦	—	19	—	265
<b>總數</b>	<b>467</b>	<b>1,093</b>	<b>1,739</b>	<b>1,692</b>

**持續發展太陽能EPC業務。**由於中國太陽能產品和服務產業市場條件艱難，太陽能產品製造商的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的太陽能相關業務持續面臨挑戰。本集團將重點由太陽能相關產品業務轉向太陽能EPC業務。本集團於2013年上半年太陽能EPC新項目的合同總容量為115兆瓦。由於此項轉變，本集團2013年上半年自太陽能EPC業務所得收入及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78.6百萬元及人民幣58.5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所得收入及毛利的39.8%及69.1%。與此同時，由於過去幾年建造製造設備產生重大固定支出，本集團力爭通過科技進步和創新，例如提高太陽能電池轉換效率，提高利潤和市場佔有率。

**積極拓展客戶群體。**2013年上半年，通過拓展海外市場和非附屬客戶，本集團積極拓展客戶群體。2013年2月，本公司專門從事水處理業務的附屬公司北京朗新明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朗新明**」）獲中國政府頒發海外建設及工程項目承辦資格證書，此乃本集團開發海外水處理市場的先決條件。本集團也獲選主導位於印尼的1台670兆瓦機組的海水脫硫項目。2013年上半年，本公司附屬公司烟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龍源**」）成功完成土耳其等離子體點火改造項目。該項目節省電廠所用燃油及減少污染物排放，展示了本集團等離子體點火改造服務所帶來的經濟及環境效益。本集團的2.0兆瓦風機已獲得CE認證，為向歐洲聯盟出口奠立必要的基礎。光伏獲得羅馬尼亞1個55兆瓦光伏電站總承包合同及5個光伏電站設備銷售的合同。本集團也簽訂了風機出售協議，出口中東國家和羅馬尼亞。在非附屬客戶群體方面，本集團與浙江運達風電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了600套風機變槳系統的銷售合同，並中標1項合同能源管理（「**EMC**」）協議，協議另一方為華潤電力，價值超過人民幣100百萬元。本集團也承攬了與鐵路相關的服務訂單，價值超過人民幣100百萬元，在非電業務中實現突破。

**不斷致力於科技創新及研發。**為增強核心競爭力，應對預期的市場趨勢，本集團在科技創新及研發方面努力不懈，改善研發系統，積極培育新興增長領域。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獲批專利122項，其中發明專利33項。本集團正式成立國家能源低階煤綜合利用研發中心，本集團5個新能源研究機構全部建成並投入使用。本集團與清華大學合作的國家級科技研發項目「低成本低能耗燃煤電廠烟氣二氧化碳捕集技術」已於2013年上半年啟動。本集團也在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重點項目—廢棄脫硝催化劑再生及回收中取得進展。本集團也聯合東華大學研發高效捕集PM2.5的技術。可再生能源相關技術方面，本集團自主研發的超高海拔風電機組在位於西藏的、世界海拔最高的風場完成安裝。本集團高效砷化鎵電池轉化效率處於行業領先水平，單結電池效率達到25.0%，三結電池效率達到34.0%。本集團也在航天航空、移動通信等領域對太陽能電池科技進行性能測試。

## **2013年上半年財務業績分析**

閱讀本節時請一併閱讀於2013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期間本集團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

### **收入**

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7,606.5百萬元，與2012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8,032.9百萬元相比，約下降5.3%，本集團收入較2012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風電產品及服務業務收入大幅減少。由於中國風電產業於2012年下半年開始放緩投資，本集團2013年上半年的風機銷量下降。因此，風電產品及服務業務收入較2012年上半年減少了約人民幣3,251.9百萬元或56.5%。環保及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所產生收入的大幅增加額抵銷了上述部份收入減少額。與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相比，該等業務的收入分別增長約為人民幣1,913.8百萬元及人民幣905.6百萬元，增幅分別約為105.8%及2,022.0%。環保業務產生的收入增長主要受益於中國政府在2012年及2013年上半年頒佈了嚴格的空氣污染控制政策。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產生的收入增長主要歸功於本集團在太陽能EPC業務上的擴展及太陽能電池和組件的銷量增加。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13年和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按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人民幣 百萬元)		2012 (人民幣 百萬元)	
		%		%
<b>環保及節能解決方案：</b>				
環保	3,722.6	48.9	1,808.8	22.5
節能解決方案	339.4	4.5	332.1	4.1
<b>合計</b>	<b>4,062.0</b>	<b>53.4</b>	<b>2,140.9</b>	<b>26.6</b>
<b>可再生能源設備 製造及服務：</b>				
風電產品及服務	2,500.4	32.9	5,752.3	71.6
太陽能產品及服務	950.4	12.5	44.8	0.6
<b>合計</b>	<b>3,450.8</b>	<b>45.4</b>	<b>5,797.1</b>	<b>72.2</b>
所有其他	93.7	1.2	94.9	1.2
<b>總計</b>	<b>7,606.5</b>	<b>100.0</b>	<b>8,032.9</b>	<b>100.0</b>

### 銷售成本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286.5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約人民幣6,656.1百萬元約下降人民幣369.6百萬元或5.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風電產品及服務業務銷售成本減少，與同期風機的銷量下降相一致。環保及節能解決方案業務、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所產生銷售成本的增加額與該等業務收入的增幅相應，並抵銷了上述部份銷售成本減少額。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13年和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按分部劃分的本集團銷售成本及其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人民幣 百萬元)		2012 (人民幣 百萬元)	
		%		%
<b>環保及節能解決方案：</b>				
環保	3,076.6	48.9	1,443.9	21.7
節能解決方案	262.1	4.2	212.1	3.2
<b>合計</b>	<b>3,338.7</b>	<b>53.1</b>	<b>1,656.0</b>	<b>24.9</b>
<b>可再生能源設備 製造及服務：</b>				
風電產品及服務	2,052.7	32.6	4,913.2	73.8
太陽能產品及服務	865.7	13.8	60.3	0.9
<b>合計</b>	<b>2,918.4</b>	<b>46.4</b>	<b>4,973.5</b>	<b>74.7</b>
所有其他	29.4	0.5	26.6	0.4
<b>總計</b>	<b>6,286.5</b>	<b>100.0</b>	<b>6,656.1</b>	<b>100.0</b>

###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從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為人民幣1,376.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為人民幣1,320.0百萬元，減少了約人民幣56.8百萬元或4.1%。本集團平均毛利率從2012年上半年的17.1%微幅增長至2013年同期的17.4%。毛利率增長主要是由於風電產品及服務以及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的毛利率的增長所致，但環保業務的毛利率減少抵銷了上述部份毛利率的增長。風電產品及服務業務的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控制成本方面的努力所致。由於太陽能EPC業務的毛利率較高，其業務在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中比重的增長導致了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的毛利率增加。環保業務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成熟市場引發平均售價下調，使脫硫及脫硝EPC業務的毛利率下降所致。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13年和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按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毛利和毛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人民幣 百萬元)		2012 (人民幣 百萬元)	
		%		%
<b>環保及節能解決方案：</b>				
環保	646.0	17.4	364.9	20.2
節能解決方案	77.3	22.8	120.0	36.1
<b>合計</b>	<b>723.3</b>	<b>17.8</b>	<b>484.9</b>	<b>22.6</b>
<b>可再生能源設備 製造及服務：</b>				
風電產品及服務	447.7	17.9	839.1	14.6
太陽能產品及服務	84.7	8.9	(15.5)	(34.6)
<b>合計</b>	<b>532.4</b>	<b>15.4</b>	<b>823.6</b>	<b>14.2</b>
所有其他	64.3	68.6	68.3	72.0
<b>總計</b>	<b>1,320.0</b>	<b>17.4</b>	<b>1,376.8</b>	<b>17.1</b>

### 其他收入

截至2013年6月30止6個月，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88.8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200.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1百萬元或6.0%。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來自中國政府的補助及利息收入減少。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2013年6月30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51.6百萬元，而2012年同期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該收益淨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出售若干上市證券錄得收益淨額及收購參股公司錄得收益淨額的增加及匯兌損失減少。又見「**一 收購及出售**」。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240.5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60.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5百萬元或7.5%。此減少與本集團收入減少相對應。

## **行政開支**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675.7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29.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6.5百萬元或27.7%。增加主要是由於太陽能設備製造的資產折舊增加及本集團因業務擴張導致薪金開支增加。

## **經營利潤及經營利潤率**

鑒於上述原因，經營利潤由2012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785.0百萬元減少至2013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44.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0.8百萬元或17.9%。經營利潤率由2012年上半年同期的9.8%下降至2013年同期的8.5%。

## **財務成本**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財務成本約人民幣405.8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1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6.7百萬元或27.2%，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發行的債券利息開支增加所致。財務成本佔本集團收入的比例從2012年上半年的4.0%增長至2013年同期的5.3%，主要是由於相關利息資本化減少。若干太陽能業務生產線及相關資產已於2012年下半年轉固投產，因此本集團增加了此等資產的折舊額，相關借款利息支出於2013年上半年停止資本化並記作費用。又見「**一 流動資金和資本來源**」。

## **稅前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稅前利潤約人民幣251.0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73.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2.8百萬元或47.0%。

##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2012年6月30日至6個月的約人民幣71.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2.8百萬元或73.8%至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18.7百萬元，該等減少與本集團稅前利潤減少有關，並且部份原因在於沖回稅項撥備約人民幣18.6百萬元。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2012年上半年的15.1%減少至2013年上半年的7.5%，原因是本集團2012年發生的研發費用在2013年上半年獲減免稅款。

## **本期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本期利潤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人民幣402.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0.0百萬元或42.3%，至2013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32.3百萬元。

##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約人民幣61.5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5.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3.6百萬元或57.6%。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170.8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57.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6.4百萬元或33.6%。

## 分部業績分析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13年和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分部收入和毛利以及各自佔相關期間本集團總收入和毛利的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人民幣 百萬元)	%	2012 (人民幣 百萬元)	%
<b>環保及節能解決方案</b>				
環保：				
收入	3,722.6	48.9	1,808.8	22.5
毛利	646.0	48.9	364.9	26.5
經營利潤	445.5	69.2	243.5	31.0
節能解決方案：				
收入	339.4	4.5	332.1	4.1
毛利	77.3	5.9	120.0	8.7
經營利潤	32.5	5.0	78.1	10.0
分部收入	4,062.0	53.4	2,140.9	26.6
分部毛利	723.3	54.8	484.9	35.2
分部經營利潤	478.0	74.2	321.6	41.0
<b>可再生能源設備 製造及服務</b>				
風電產品及服務：				
收入	2,500.4	32.9	5,752.3	71.6
毛利	447.7	33.9	839.1	60.9
經營利潤	177.7	27.6	476.9	60.7
太陽能產品及服務：				
收入	950.4	12.5	44.8	0.6
毛利	84.7	6.4	(15.5)	(1.1)
經營利潤	(47.8)	(7.4)	(36.3)	(4.6)
分部收入	3,450.8	45.4	5,797.1	72.2
分部毛利	532.4	40.3	823.6	59.8
分部經營利潤	129.9	20.2	440.6	56.1

## 環保及節能解決方案

### 環保

#### 收入

2013年上半年環保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722.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808.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13.8百萬元或105.8%。增長的主要原因是脫硝業務、水處理業務、脫硫業務所產生的收入增長。脫硝業務及脫硫業務產生的收入分別增長約人民幣1,437.9百萬元及人民幣302.6百萬元，分別增加約259.7%及40.0%，脫硝及脫硫業務收入增長主要得益於中國政府採取措施遏制空氣污染，尤其是對燃煤電廠實施嚴格的脫硝標準，由此引發市場需求增加。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水處理業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18.7百萬元，與2012年同期相比增長人民幣249.8百萬元或67.7%。這主要因為本集團努力拓展本業務，收購銀河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銀河水務**」）及其附屬公司並自2012年5月合併銀河水務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13年6月30日和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環保業務中各業務線的收入，以及各自佔相關期間該業務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人民幣 百萬元)	%	2012 (人民幣 百萬元)	%
脫硫	1,059.1	28.5	756.5	41.8
脫硝	1,991.5	53.5	553.6	30.6
水處理	618.7	16.6	368.9	20.4
除塵	53.3	1.4	129.8	7.2

#### 銷售成本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環保業務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3,076.6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的人民幣約1,443.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32.7百萬元或113.1%。增長主要原因是如上所述脫硫業務、脫硝業務和水處理業務的銷售成本增加，這與上述業務的收入增加保持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述原因，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環保業務的毛利由201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64.9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646.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1.1百萬元或77.0%。此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約20.2%下降至2013年同期約17.4%。毛利率下降主要因為脫硫EPC業務和脫硝EPC業務的毛利率下降，部份被水處理業務毛利率的增長所抵銷。脫硫EPC業務和脫硝EPC業務毛利率下降，是因為市場成熟導致平均價格下降。水處理BOT業務毛利率相對較高，收益貢獻比例增長，帶來水處理業務毛利率增長。

下表載列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環保業務中業務線毛利率相比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變化：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	2012 %
脫硫	11.7	19.7
脫硝	19.8	30.4
水處理	23.6	15.6
除塵	18.9	11.0

## 節能解決方案

### 收入

2013年上半年節能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39.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32.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3百萬元或2.2%。增長主要是因為EMC業務收入的增加，但餘熱回收服務業務收入減少部份抵銷了上述部分收入增長額。EMC業務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因為中國政府出台利好政策，鼓勵向燃煤電廠提供節能服務。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因為本集團餘熱回收服務處在發展階段，且由於項目數量有限，該業務受到波動影響，故本集團未能從餘熱回收業務中實現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2012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等離子體點火及穩燃	126.4	37.3	129.1	38.9
汽輪機通流改造及維修	27.2	8.0	44.5	13.4
EMC	185.8	54.7	62.3	18.7
餘熱回收	—	—	96.2	29.0

### 銷售成本

2013年上半年節能解決方案業務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62.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12.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0.0百萬元或23.6%。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因為EMC業務的銷售成本大幅增加，這與該等業務的收入增長保持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述原因，2013年上半年，節能解決方案業務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7.3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0.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2.7百萬元或35.6%。此業務的毛利率從2012年上半年的36.1%下降至2013年同期的22.8%，節能解決方案業務的平均毛利率的減少主要是因為本集團EMC業務之毛利率大幅減少，但本集團等離子體點火及穩燃業務和汽輪機通流改造及維修業務的毛利率增長額抵銷了上述部份減少額。EMC業務毛利率減少主要是因為市場競爭激烈引起EMC合同平均價格下降。等離子體點火及穩燃業務毛利率增長，主要因為本集團等離子體點火及穩燃業務逐漸成熟而節約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節能解決方案業務的業務線毛利率與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相比的變化：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2012
	%	%
等離子體點火及穩燃	<b>41.5</b>	37.4
汽輪機通流改造及維修	<b>54.4</b>	50.1
EMC	<b>5.8</b>	26.7
餘熱回收	—	38.1

## 可再生能源設備製造及服務

### 風電產品及服務

#### 收入

2013年上半年風電產品及服務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500.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752.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51.9百萬元或56.5%。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風電產品及服務行業的市場條件不斷惡化，引起本集團風電機組銷售量下降，尤其是中國的風電投資於2013年上半年持續放緩，從而導致對本集團風電產品及服務分部之主要產品風機的需求下降。

## 銷售成本

2013年上半年風電產品及服務業務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052.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913.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860.5百萬元或58.2%。減少部份主要來自於期內風機生產和銷售數量減少帶來的銷售成本下降，這與上述業務的收入減少保持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述原因，2013年上半年風電產品及服務業務的毛利約為人民幣447.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39.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91.4百萬元或46.6%。此業務的毛利率從2012年上半年的14.6%上升至2013年同期的17.9%，主要因為原材料價格下降，並且本集團進行了成本控制，優化了生產和管理。

## 太陽能產品及服務

### 收入

2013年上半年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50.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4.8百萬元大幅增加約人民幣905.6百萬元或2,021.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太陽能EPC業務收入大幅增加，以及本集團太陽能產品生產業務收入增加。太陽能EPC業務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努力拓展本業務。除此之外，EPC客戶將建造太陽能發電站時間推至2012年下半年，令本集團於2012年上半年未從太陽能EPC業務中實現收入。太陽能電池及組件製造業收入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太陽能電池及組件銷售量增加。

### 銷售成本

2013年上半年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865.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0.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05.4百萬元或1,335.7%。增加部份與上述業務的收入增加保持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鑒於上述原因，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太陽能產品及服務業務錄得毛利約人民幣84.7百萬元，而2012年同期約毛虧人民幣15.5百萬元。本集團於2013年上半年錄得毛利率約8.9%，而2012年上半年毛虧率約34.6%，其主要原因為具有相對較高毛利率的太陽能EPC業務貢獻比例提高。

## 流動資金和資本來源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13年和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2012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b>(3,198.3)</b>	(2,205.9)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b>(779.8)</b>	(2,041.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b>2,424.0</b>	2,106.7
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845.3</b>	3,481.4

###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本集團2013年上半年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198.3百萬元，而2012年同期的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205.9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支付部份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導致現金流出，同時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增加，未實現現金淨流入。

###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本集團2013年上半年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79.8百萬元，而2012年同期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041.7百萬元。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減少，是由於用作本集團擴大營運規模的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減少，以及出售若干上市證券產生現金流入。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本集團2013年上半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424.0百萬元，而2012年同期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106.7百萬元。2013年上半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主要源於銀行借款。

## 運營資金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845.3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減少約人民幣1,560.0百萬元或45.8%，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所使用的現金增加所致。

通過淨債務(包括帶利息其他應付款項和帶利息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加上淨債務而計算得出的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同2012年12月31日的51.6%相比升至2013年6月30日的58.9%，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債項增加所致。

## 流動負債淨額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13.5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減少約人民幣199.0百萬元或24.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1,952.9百萬元，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607.4百萬元，上述變動對流動負債淨額的影響被本集團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增長約人民幣2,899.3百萬元，及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減少約人民幣1,553.6百萬元部份抵銷。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擁有金額約為人民幣221.3億元的未動用銀行授信以滿足其未來的資本需求及其他財務需要。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的流動資金應付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的需要。

## 存貨分析

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存貨約為人民幣3,270.4百萬元，較於2012年12月31日的存貨約人民幣3,306.9百萬元下降。

##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自201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260.7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4,868.1百萬元，增加了4.3%，主要是因為風機銷售的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從201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794.7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421.3百萬元，增加了34.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脫硝業務中用於購買機器設備的預付款項增加以及在太陽能設備製造業務中用於採購原材料的預付款項增加所致，與此兩項業務的收入增長相一致。

## 應付賬款及票據

應付賬款及票據從201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276.7百萬元減少至2013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0,323.8百萬元，減少了15.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支付與風機及太陽能設備製造業務有關的應付賬款及票據。

## 債項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總債項約為人民幣19,514.5百萬元，對比於2012年12月31日的債項約人民幣16,190.0百萬元增加約20.5%。其增長主要由於約人民幣2,899.3百萬元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的增長，以及約人民幣425.2百萬元長期借款的增長。其中短期債項(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佔總債項的比例從2012年12月31日的60.7%增加至2013年上半年的65.2%，而長期債項的比例減少。

本集團期內所有的借款都以人民幣計算，其所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也都以人民幣計算，除了其以港幣、美元和歐元計算的微小金額。

本集團2013年上半年的實際年利率(以總利息開支除以2013年1月1日與2013年6月30日的未償還借款及其他帶息應付款項總額的平均值釐定)為5.5%，而本集團2012年的實際利率為6.8%。該下跌主要是由於2012年下半年本集團通過發行公司債券、以及以相對較低利率的貸款置換之前所借貸款途徑降低融資成本。

## 或有負債

本集團的或有負債從201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45.3百萬元下降至2013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897.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47.7百萬元，或27.9%。本集團期末的或有負債主要包括投標和履約保函。

## 重大投資

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完成投資總額人民幣5.39億元，包括於2012年結轉的脫硫特許經營、脫硝特許經營、脫硝催化劑項目、熱泵項目有關的投資，其中脫硫特許經營完成人民幣3.34億元，脫硝特許經營完成人民幣3,829萬元，2012年結轉催化劑項目完成人民幣4,861萬元，2013年新開工催化劑項目完成人民幣1.18億元。

## 收購與出售

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未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著與其業務經營有關的多種風險，包括信貸和交易對手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通常會影響中國電力及相關產業的風險及與生產活動所用原材料和零件相關的波動風險。

## 信貸和交易對手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應收賬款及票據、按金、預付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本集團定有內部信貸政策，並以持續的方式對其交易對手方信貸風險進行監控。

基本上本集團所有現金都存於中國國有或國有控股的銀行業金融機構中。本公司董事認為與中國銀行的交易對手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對其所有客戶進行信用評估，並持續監控客戶的重大應收款項。本集團的信用評估注重客戶的付款記錄、付款能力，並考慮行業和客戶的具體因素，以及宏觀經濟環境。本集團一般要求其客戶按照合約協議條款支付進度付款和其他債務。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有重大借款，其經營活動顯著依賴於以具有競爭力的利率獲得信貸。本集團所有的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價，且都是向中國的貸款銀行和金融機構借貸，這些金融機構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適用政策變化而調整其利率。因此，利率波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目前尚未通過任何衍生工具或其他對沖安排對沖其利率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鑒於其所經營的業務性質，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具有顯著的不規則性。集團日益加大對BOT運營模式下的水處理業務和特許經營模式下的脫硫業務的投資力度。本集團認為，上述兩種運營模式對正處於上升期的集團發展幫助良多，將會帶來更為穩定的現金流量以及收入。然而，這樣的運營模式相比傳統的EPC模式需要的前期投資更多，資金回籠的時限也更久。因此，本集團旨在確保其有足夠營運資金以達到其經營需求，或者能夠獲得充足的銀行信貸以不中斷地持續運營。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狀況對於其持續發展和擴張不可或缺。

## 匯率風險

本集團國際業務的持續發展和擴張預計將導致其面臨的匯率風險增加，匯率風險增加主要來自於通常以外幣計價的出口銷售。本集團預計其未來的出口銷售將主要以美元、歐元或港幣計價。本集團於2011年12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本集團持有以港元計價的部份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3.4億元。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目前未對沖其匯率風險。

目前人民幣並不是自由兌換的貨幣，未來中國政府可能會酌情決定限制經常賬戶交易的外匯准入。對外幣兌換管控的變化可能會對本集團的國際業務和銷售帶來負面影響，也可能會限制本集團滿足其外匯計價義務。此外，由於政策變化，本集團向其股東支付上市的H股的股息可能會被限制。

## 2013年下半年業務展望

中國政府為應付未來經濟增長的重重挑戰，已制訂一連串改革電力及電力相關產業的措施。本集團預計這些政策將持續影響其對2013年下半年的業務展望。環保和節能解決方案業務方面，儘管煤電產業的投資將持續放緩，中國積極限排及更嚴厲的強制執行措施却為本集團帶來龐大業務潛力。可再生能源產業方面，預計產品及服務將漸趨多元化，行業整合將會持續。2013年下半年，本集團將鞏固及進一步發展其領先市場的業務，並為本集團開拓優質的新增長領域。

**持續發展環保解決方案業務。**中國政府近年來推出嚴格的大氣污染管制措施，預期本集團將因此得以保持於環保業務(尤其是烟氣處理解決方案方面)的領先地位。本集團預期將擴大脫硫特許經營業務的規模，加快脫硝EPC項目的進度，改善脫硝催化劑的產能，抓住機會適當擴充其脫硝特許經營業務的規模。

**發掘新的潛在增長領域。**本集團已發掘一些業務，預期這些業務(尤其是電站總承包業務及煤化工業務)可能會成為本集團新的潛在增長領域。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整合優化與電站總承包及褐煤綜合利用業務有關的資產，為這些業務的專業化、規模化及盈利化作好準備。

**為特定業務進一步尋求海外市場機遇。**本集團憑藉於中國市場的領先地位，計劃進一步在選定的海外市場為一些特定業務尋找商機。其中，北京朗新明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於2013年2月獲中國政府頒發的進行海外承包工程項目的資格證書，為本集團取得開拓海外水處理市場的先決條件。此外，本集團於2013年6月在土耳其完成其首個位於歐洲的等離子體點火改造項目，向土耳其及其他海外市場的潛在客戶展示其等離子體點火及穩燃業務。

**風電產品及服務業務實施「四個提升」原則。**國電聯合動力技術有限公司(「**聯合動力**」)是本集團風電產品和服務業務的主要平台，已經開始實施「四個提升」原則。該原則旨在提高產品性能、質量、服務和本業務的成本效率。本集團實施此原則已取得初步成果，包括某些1.5兆瓦風機產電量增加最多5%、因實施成本控制措施而將每千瓦人民幣100元以上的生產成本降低、加強內部控制，以及完善售後服務系統。本集團預計，持續實施「四個提升」原則可以提高未來風電產品和服務的盈利能力。

## **企業管治及其他數據**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的相關守則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重大訴訟

訴訟。如本公司2012年年報披露，於2012年9月29日，一家銀行起訴國電光伏和它的聯營公司，要求國電光伏和它的聯營公司償還該聯營公司所欠的一筆貸款。根據江蘇省無錫市中級人民法院判決，法院駁回原告要求國電光伏承擔額外賠償責任的訴訟請求，同時命令國電光伏支付該筆貸款。

國際仲裁。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被列為新加坡國際仲裁中心一項關於研發合作合同爭議的仲裁的被告。根據2013年7月16日的仲裁通知，申請人指控本集團附屬公司違反合同約定，並索賠總額約人民幣47.0百萬元並附加相關利息、預期報酬和成本的損失。於2013年7月30日，該附屬公司作出回復否認該指控。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該仲裁仍在進行中。本集團計劃積極進行辯護，保護本集團的利益。基於現階段的事實情況和參考了法律顧問的建議後，本集團認為該附屬公司已按時履行了合同約定的義務，申請人的索償不具有法律理據。本集團相信任何因此產生的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未因此索賠確認預提撥備。

除上述披露外，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

##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

##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制定的操守守則，作為本公司對其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制定的操守守則。本公司現時採納的守則所載條款符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對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詳盡查詢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各董事及監事確認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審計委員會

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職責包括就外聘獨立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他們的工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成員為范仁達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翟立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陽光先生（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01296.hk>)。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相關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信息的2013年中期報告，該中期報告亦會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飛虎先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3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飛虎先生、陽光先生、馮樹臣先生和閻焱先生；執行董事為葉偉芳先生、李宏遠先生和王鴻艷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延昌先生、翟立功先生、石定環先生和范仁達先生。

\* 僅供識別